

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8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16年11月14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股东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集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16年11月14日（星期一）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11月13日—2016年11月14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1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1月13日下午15：00至2016年11月1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出席对象

(1) 截至2016年11月8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审议公司《关于向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以上议案经2016年10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0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传真或信函在2016年11月11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610041(信封请注明

依米康“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传真：028-82001888转1。

2、登记时间：2016年11月10日、11日上午9:30至下午17:00。

3、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二路二号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特别提示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其他事项

1、联系人：周淑兰 张敏；

2、联系方式： 电话：028-85185206 传真：028-82001888转1；

3、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八、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参会登记表

3、授权委托书

4、法人代表人证明书

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249；
- 2、投票简称：依米投票；
- 3、投票时间：2016年11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4、在投票当日，“依米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委托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00
议案一	《关于向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6)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13日下午15:00至2016年11月14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6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深交所数字证书”的，可向深交所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

（2）申请“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的，请参照以下流程：

①申请服务密码

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深交所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校验号码的有效期为七日。

②激活服务密码

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股东比照深交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申报规定如下：

- a) 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
- b) “申购价格”项填写1.00元；
- c) “申购数量”项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

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股东遗忘服务密码的，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服务密码挂失申报的规定如下：

- a) 买入“369999”证券，证券简称为“密码服务”；
- b) “申购价格”项填写2.00元；
- c) “申购数量”项填写大于或者等于1的整数。

申报服务密码挂失，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正式注销，注销后投资者方可重新申领。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网站在规定时间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依米康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网络投票的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帐户通过深交所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附件二：

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 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注：

-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

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四川依米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若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议案没有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逐项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上海虹港数据信息有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_____（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授权委托期限：自本次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受托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注：1、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在议案后的所选项对应的括号内划表决票中，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多选、不填写或使用其它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先 生 / 女 士 ， 身 份 证 号 码
为_____，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